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1

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105號4樓之9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12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福部公告1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

承辦人：陳衡昱

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 02-27208889
）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d9692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恒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去氧熊膽酸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538號）等11張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6月22日衛授食字第11514033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去氧熊膽酸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538號）等11張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5年6月16日衛授食字第1151406174號公告註銷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作業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協助輔導貴轄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(含附件)
、連江縣衛生局(含附件)

局長 黃建華 請假

副局長 陳正誠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五月
行政院農業部林業司
林業司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51406174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恒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屆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（共11件）：

- （一）「去氧熊膽酸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538號）。
- （二）「茶利啖酸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4277號）。
- （三）「鹽酸利度卡因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5064號）。
- （四）「黃體素」（衛署藥陸輸字第000394號）。
- （五）「亞瑟美達欣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6356號）。
- （六）「敏諾西迪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663號）。
- （七）「貝皮質醇二丙酸鹽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677號）。

(八)「稀硝酸異山梨酯」(衛部藥輸字第027723號)。

(九)「達淨磺胺銀」(衛部藥輸字第027866號)。

(十)「亞瑟美達欣」(衛部藥陸輸字第000901號)。

(十一)「硫酸菲沃斯」(衛部藥陸輸字第000915號)。

三、市售品及庫存品之處理，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

部長 石崇良